

簽 於 教務處

日期：113年6月23日

主旨：陳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國中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敬請核閱。

說明：本次會議附件繁多，因環保考量，附件皆放置本校教務處雲端空間以電子檔呈現。

裝

敬陳
校長

訂

會辦單位：秘書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教師兼任 教學組長 張聖民 113.6.23 18:40	秘書 蔡明憲 113.6.25 18:40	已決議 6/25/114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陳冠璋 3624 08/20		

線

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國中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113 年 6 月 20 日(星期四)中午 12 點 40 分~13 點 20 分

貳、開會地點：本校 3 樓校史室

參、主席：余忠潔校長

記錄：張聖民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伍、主席報告：略

陸、業務報告：略

柒、討論與決議：

案由一：113 學年度課程是否實施領域分科教學，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 一、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綱要》規範：「第四學習階段之自然科學、社會、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等領域，均含數個科目，除實施領域教學外，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亦得實施分科教學，同時可在不同年級彈性修習不同科目，不必每個科目在每學期都修習，以減少每學期所修習的科目數量，但領域學習總節數應維持，不得減少。」據此，國民中學階段在領域課程架構下，得依學校實際條件，彈性採取分科或領域教學，並透過適當的課程設計與教學安排，強化領域課程統整與學生學習應用。
- 二、本校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領域，經教學研究會決議擬採分科教學。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13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一覽表，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 一、本校 113 學年度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規劃：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彈性學習課程為 3-6 節。
- 二、本校 113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一覽表，如教務處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特殊教育需求與課程調整規劃及班級基本資料，提請討論。（輔導處）

說明：請參考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特殊教育需求與課程調整規劃彙整表、班級基本資料及學習節數分配表（輔導處附件），已於 1130620 期末特推會審查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13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之課程計畫、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之課程計畫（含重要宣導或法定議題融入）及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請討論。（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

說明：

- 一、學校課程計畫應由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共同擬定，並提交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定。
- 二、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課程計畫。
- 三、重要宣導或法律規定教育議題（法定議題）融入課程規劃檢核表。其中「1.生涯發展教育（含職業試探、生涯規劃教育）」項所列之融入領域，須與辦理「生涯發展教育諮詢輔導」指標「二、課程規劃與教學活動」之「1.課程計畫及教師檢核」、「2.融入課程教學」所需檢附「教師檢核表」及「教案與學習成果」等領域類別一致。
- 四、以上三項如雲端硬碟資料 <https://reurl.cc/p3b5X1>。
- 五、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之課程計畫（含重要宣導或法定議題融入），由體育班專業領域教師及行政人員共同擬定，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之課程計畫（含重要宣導或法定議題融入），如學務處附件。經體育班 113 年 6 月 5 日課程規畫小組及體發會審查通過，提本會審定。
- 六、請參閱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輔導處附件），已於 1130620 期末特推會審查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3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評量機制暨國中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評量機制，請討論。（教務處、學務處）

說明：

- 一、113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評量機制經各領域決議，如雲端硬碟資料 <https://reurl.cc/p3b5X1>
- 二、113 學年度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評量方式，如學務處附件。經體育班 113 年 6 月 5 日課程規畫小組及體發會審查通過，提本會審定。如學務處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112 學年度體育專業領域課程效果評鑑表及 113 學年度體育專業領域課程設計評鑑表，請審查。(學務處)

說明：

- 一、112 學年度體育專業領域課程效果評鑑表及 113 學年度體育專業領域課程設計評鑑表由體育班專業領域教師/教練填寫，如學務處附件。
- 二、經體育班 113 年 6 月 5 日課程規畫小組及體發會審查通過，提本會審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113 學年度各課程使用之自編教材，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需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 二、本校各課程使用之自編教材如雲端硬碟資料 <https://reurl.cc/p3b5X1>，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效果評鑑（總結性），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 一、課程總體架構效果評鑑表匯集各年級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效果評鑑表資料，再由課發會委員討論、彙整意見，共同填寫一份，如教務處附件 2。
- 二、檢附各彈性學習課程及各領域學習課程效果評鑑表。如雲端硬碟資料 <https://reurl.cc/9vA7Aa>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規劃」暨「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檢附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規劃（含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及相關表件）」暨「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如雲端硬碟資料 <https://reurl.cc/p3b5X1>。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112 學年度公開授課成果檢核與討論，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12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辦理，本校 112 學年度校長及任教七、八、九年級老師共 61 人，已辦理公開授課者 61 人，未辦理者 0 人，完成率 100%。
- 二、尚未繳交公開觀課記錄表之教師，如教務處附件 3。預計 6/21(五)下班前請老師繳交完成。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本件係為擬訂本校 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開辦計畫書案，提請討論。(輔導處)

說明：

- 一、依據教育局來函說明，各校技藝教育開辦計畫書須由遴輔會討論，經課發會同意，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 二、有關本校 113 學年第 1 學期技藝教育合作職校及開設職群，業於 113 年 4 月 18 日遴輔會議討論通過。檢附本校 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開辦計畫書，如輔導處附件。
- 三、辦 法：經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可後，將本校 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開辦計畫書上傳至「高雄市國中技藝教育資源網」。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課程計畫相關表件簽署。(教務處)

說明：請推舉一位委員代表課發會全體委員簽署課程計畫相關表件。

決議：委請自領領域召集人兼教師會委員蘇毓智老師簽署相關文件。

玖：散會：當日 13:20

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國中部

校長 余忠潔	余忠潔	國文領域教師代表 陸美吟	陸美吟
教務主任 陳冠璋	陳冠璋	英文領域教師代表 陳英蓓	陳英蓓
學務主任 杜黃鉉慈	杜黃鉉慈	數學領域教師代表 黃志宏	黃志宏
輔導主任 黃宏文		社會領域教師代表 鄭雅文	
圖書館主任 涂如妙		自然領域教師代表 蘇毓智	蘇毓智
總務主任 陳弘輝	陳弘輝	健體領域教師代表 李慧玲	李慧玲
教學組長 張聖民	張聖民	藝文領域教師代表 黃惠詩	黃惠詩
訓育組長 何秋慧		綜合領域教師代表 陳俊偉	
家長會長 李文龍		科技領域教師代表 謝明芳	謝明芳
國一級導師 洪明芬		特教領域教師代表 吳靜姍	吳靜姍
國二級導師 陳彥臻		教師組織代表 林修慶	林修慶
國三級導師 陳俊偉		學者專家代表 黃璟松	